



English Version | Contact us

首页	组织机构	院士信息	咨询与研究	院士增选	学术交流	国际交流合作	院士行	院地合作
院士建议	院士风采	出版工作	《中国工程科学》	光华工程科技奖	院机关工作	院大事记	综合信息	

全文搜索 搜索范围 站内搜索 搜索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院士建议 / 院士谈科技 / 正文

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 李京文院士提出政策也是成本

(2005-09-15 10:38:14)

科学时报西安9月14日电(记者张琨)今天在西北大学举行的“科学与中国”院士专家巡讲团报告会上,中国工程院院士、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院长李京文作了题为《技术创新与制度创新的分析与展望》的报告,提出了他对“科学”与“技术”、“科技”定义的理解,以及对“技术创新”评价体系的一些思考。

李京文说,首先我们必须对“科技”的含义加以甄别:“科技”不是指单纯的自然科学或单纯的工程技术。我个人认为,在事实上,“科技”应该包括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故此,把“科技”理解为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而把社会科学排除在外,实在是一种遗憾。我从研究经济学的眼光看,我国科技贡献率的测度到现在还没有完全解决。这因为,“科技进步”是一个抽象的概念,“科学技术”多种多样,它作用于经济的发展,形式也是多种多样。所以,科学技术对经济的贡献率很难进行综合归纳、类比和测算。

李京文曾与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系主任乔根森教授合作研究中美综合要素生产率,也就是科技的贡献率。李京文说,按照我们当时的测算,改革开放以前,中国的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是负数,这个数字的发表在中国是第一次,是上个世纪80年代第一次公布对中国科技进步贡献率的测算。

李京文表示,经济学家对科技进步概念的理解,与自然科学家不太一样。经济学家认为,只有单位投入的生产要素所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比过去提高了,才叫科技进步,比过去要是降低了,则叫科技退步。因此,科技进步的本身,必须从社会角度、经济角度综合来考虑。这里所指的技术创新的概念也不是纯技术概念,而是社会经济的概念。

必须由社会经济所得到的效益来衡量。

李京文认为,技术创新必须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目标,以创造性的构思和市场成功实现为基本特征。也就是说,只要新技术符合构思,并以市场为目标,能创造经济效益,那么这个过程就是创新。

李京文在报告中阐述:技术创新由新设想的产生、研究与开发中间实验、商业化的生产、市场销售和扩散等一系列的环节来完成。这里有一点要明确,制度创新、管理创新都是有成本的。原来我们有一种误解,认为搞一个改革试点,如果不给“钱”作改革的成本,给一个政策就可以,其实,这个政策就是“钱”,就是成本。所以,一项改革、一个制度的变化、一个政策的变化、一个管理制度的变化,要不要搞,主要看新的制度、新的管理方法,是不是比原来能创造出更高的效益,也就是邓小平同志讲的“三个有利于”的标准,不是任何制度的变化都会带来好处。(张琨)



Copyright © 2006 中国工程院
ICP备案号: 京ICP备05023557号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冰窖口胡同2号
邮政信箱: 北京8068信箱
邮编: 100088
电话: 8610-59300000 传真: 8610-59300001
网站管理电话: 8610-59300292
Email: bgt@cae.cn